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全力以赴推进公司各项工作。现就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2 年，海运费急速回落导致的海外经销商高价库存高企、欧美通货膨胀压力带来的终端市场需求缩减、疫情反复延宕导致的运输及物流受阻、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波动，依然严酷的轮胎行业经营环境持续考验着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准，面对挑战，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团结一致、沉着应对、迎难而上、砥砺前行，狠抓生产经营管理，通过一系列科学有效、具有极强针对性的经营策略，保持住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态势，努力为客户、股东、员工、社会创造价值，公司的综合实力再上一个新台阶。2022 年完成轮胎产量 2198.63 万条，较上年同期减少 2.02%；完成轮胎销售 2263.25 万条，较上年同期增长 6.55%；实现营业收入 629,218.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8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819.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92%；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111,555.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3%，公司净资产 762,36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71%。

二、2022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组织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环境、产业发展状况和市场整体形势进行深入分析，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与实施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为公司发展规划与战略实施得到有效落实，提供科学依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查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等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政策与方案进行了审查。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认真研究上市公司有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和规定，严格遵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及相关程序。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2次会议，各次会议和审议通过的议案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2年1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2年1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度以美元购买欧元用于西班牙项目建设及其

		他日常经营相关外汇业务的议案 6、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2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7、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在摩洛哥投资建设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职权范围内，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地运用董事会的相应职权，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三）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5 次股东大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4 次，各次会议和审议通过的议案情况如下：

日期	届次	议案
2022 年 1 月 4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在西班牙投资建设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
2022 年 2 月 1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以美元购买欧元用于西班牙项目建设及其他日常经营相关外汇业务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7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6、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7、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意见。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2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2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多样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保持与投资者和研究机构之间的信息沟通，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努力促进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和未来发展战略的认知认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三、2023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的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从轮胎行业的实际出发，优化披露内容，努力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0 日